1.4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是需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（联合体）参加焦作市水利局 *（单位名称）*的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提升项目(出山口一南水北调倒虹吸段）工程绿化养护(2026-2027 年度)项目 *（项目名称）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焦作市水利局焦作市大沙河生态治理提升项目(出山口一南水北调倒虹吸段）工程绿化养护(2026-2027 年度)项目 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启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 1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19.5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84.95 万元[1]，属于 小型企业 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2. *（标的名称）*，属于 *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*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*（企业名称）*，从业人员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万元，属于 *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*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启川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11 月 23 日

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 [2011]300 号。

3.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：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张阿玉可